

二戊胺 安全技术说明书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信息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信息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第一部分：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中文名称：	二戊胺	中文别名：	二(正)戊胺
英文名称：	dipentylamine	英文别名：	di-n-amylamine
CAS号：	2050-92-2	技术说明书编码：	MSDS#742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电话：		供应商应急电话：	
供应商传真：		供应商Email：	

第二部分：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	无资料
侵入途径：	无资料
健康危害：	本品蒸气或雾对鼻、喉和肺部有刺激性，出现咽喉肿痛、咳嗽、胸痛和呼吸困难等。高浓度吸入可致肺水肿。中毒者可出现头痛、恶心、虚弱、焦虑等症状。对眼有刺激性，重者可致永久性眼损害。液体对皮肤有刺激性，可致灼伤。口服灼伤消化道，并出现头痛、恶心、虚弱和焦虑等症状。
环境危害：	无资料
燃爆危险：	本品易燃，有毒，具刺激性。

第三部分：成分/组成信息

有害物成分：	二戊胺
含量：	100%

第四部分：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15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	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15分钟。就医。
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	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就医。
第五部分：消防措施	
危险特性：	遇明火、高热或与氧化剂接触，有引起燃烧爆炸的危险。燃烧分解时，放出有毒的氮氧化物气体。
建规火险分级：	无资料
有害燃烧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氮氧化物。
灭火方法：	采用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土灭火。
第六部分：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毒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流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第七部分：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密闭操作，全面通风。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戴橡胶耐油手套。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防止蒸气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避免与氧化剂、酸类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
储存注意事项：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保持容器密封。应与氧化剂、酸类、食用化学品分开存放，切忌混储。采用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第八部分：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中国MAC(mg/m3)：	未制定标准
前苏联MAC(mg/m3)：	未制定标准
TLVTN：	未制定标准
TLVWN：	未制定标准
接触限值：	无资料
监测方法：	无资料
工程控制：	生产过程密闭，全面通风。
呼吸系统防护：	可能接触其蒸气时，应该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建议佩戴氧气呼吸器。
眼睛防护：	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	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
手防护：	戴橡胶耐油手套。
其他防护：	工作现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完毕，淋浴更衣。定期体检。

第九部分：理化特性

pH:	无资料	熔点(°C):	无资料
沸点(°C):	200~210	分子式:	C10H23N
主要成分:	纯品	饱和蒸气压(kPa):	0.67 (55°C)
辛醇/水分配系数的对数值:	无资料	临界温度(°C):	无资料
闪点(°C):	51	引燃温度(°C):	无资料
自燃温度:	无资料	燃烧性:	无资料
溶解性:	微溶于水, 溶于乙醇、乙醚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相对密度(水=1):	0.78 (20°C)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	5.42	分子量:	157.29
燃烧热(kJ/mol):	无资料	临界压力(MPa):	无资料
爆炸上限%(V/V):	无资料	爆炸下限%(V/V):	无资料
外观与性状:	无色液体。		
主要用途:	用于有机合成, 用作橡胶促进剂、浮选剂。		
其它理化性质:	无资料		

第十部分：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稳定性:	无资料
禁配物:	强氧化剂、强酸、酰基氯。
避免接触的条件:	无资料
聚合危害:	无资料
分解产物:	无资料

第十一部分：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LD50: 270 mg/kg(大鼠经口); 0.35 ml/kg(兔经皮) LC50: 无资料
亚急性和慢性毒性:	无资料
RTECS:	无资料
刺激性:	无资料
致敏性:	无资料
致突变性:	无资料
致畸性:	无资料
致癌性:	无资料

第十二部分：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理毒性:	无资料
---------	-----

生物降解性:	无资料
非生物降解性:	无资料
生物富集或生物积累性:	无资料
其它有害作用:	该物质对环境可能有危害, 对水体应给予特别注意。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物性质:	无资料
废弃处置方法:	处置前应参阅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建议用焚烧法处置。焚烧炉排出的氮氧化物通过洗涤器除去。
废弃注意事项:	无资料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危险货物编号:	61733
UN编号:	2841
IMDG规则页码:	无资料
包装标志:	无资料
包装类别:	053
包装方法:	无资料
运输注意事项:	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 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酸类、氧化剂、食品及食品添加剂混运。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雨淋, 防高温。运输时所用的槽(罐)车应有接地链, 槽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热源。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法规信息:	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1987年2月17日国务院发布), 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化劳发[1992]677号), 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1996]劳部发423号)等法规, 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使用、生产、储存、运输、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 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及标志(GB 13690-92)将该物质划为第6.1类毒害品。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参考文献:	http://www.ichemistry.cn/chemistry/2050-92-2.htm
修改说明:	无资料
其他信息:	无资料
填表部门:	
审核部门:	
其他化学品msds报告(注: 注册会员 重新下载无此部分内容)	
硫酸msds报告 乙醇msds报告 烧碱msds报告 盐酸msds报告 异丙醇msds报告 氮气msds报告 丙酮msds报告 氨水msds报告 甲醇msds报告 甲苯msds报告 氧气msds报告 氢气msds报告 苦味酸msds报告 硝酸msds报告 乙酸msds报告 二	

[溴甲烷](#) [二溴磷](#) [氟化钠](#) [氟化钾](#) [氟化铝](#) [氟化锌](#) [氟化铯](#) [氟化铷](#) [氟乙酸](#) [环氧溴丙烷](#) [己二腈](#) [己腈](#) [甲胺磷](#) [甲拌磷](#) [甲基对硫磷](#)

MSDS信息来源：[二戊胺msds报告](#) powered by

